

证券代码：872905

证券简称：海博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海博科技

NEEQ : 872905

山东海博科技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HAIBO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韩东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海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海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孙童童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18560658019
传真	0532-58716868-8788
电子邮箱	suntt@botech.com.cn
公司网址	www.botech.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 16 号甲南 10 号楼-2-6 层； 26602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2,751,708.21	75,433,035.62	9.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152,602.77	55,932,162.52	27.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56	2.80	27.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99%	25.8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4.02%	25.85%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476,964.59	120,004,639.66	-47.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20,440.25	35,581,370.58	-29.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690,672.85	35,299,937.15	-3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1,679.91	41,255,711.04	-76.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6.8%	73.9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10%	73.3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1.78	-29.2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25.00%	0	5,00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25,000	20.13%	0	4,025,000	20.13%
	董事、监事、高管	4,125,000	20.63%	0	4,125,000	20.63%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000,000	75.00%	0	15,00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075,000	60.38%	0	12,075,000	60.38%
	董事、监事、高管	12,375,000	61.87%	0	12,375,000	61.87%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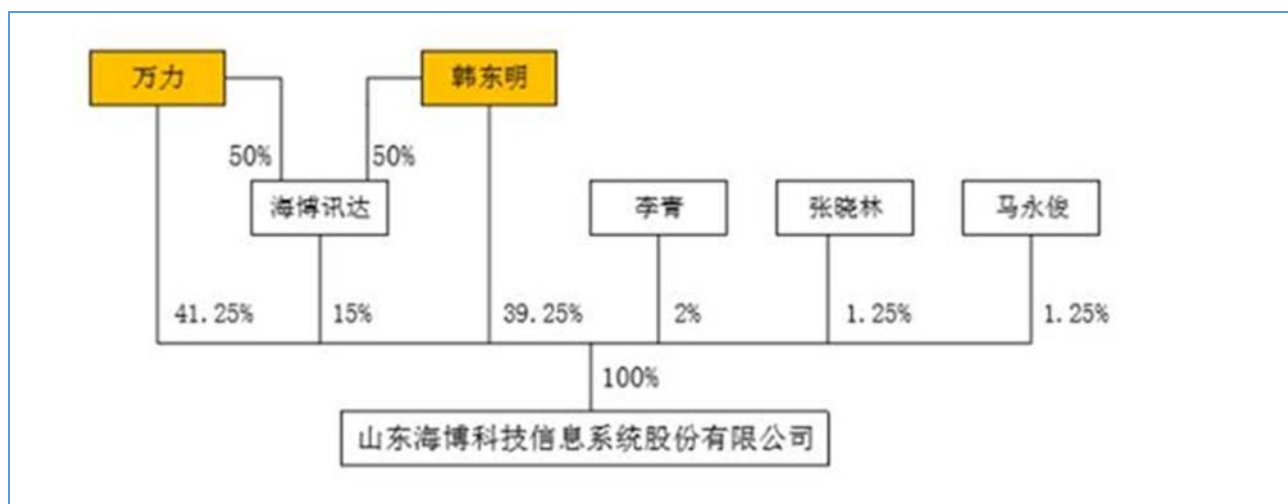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万力	8,250,000	0	8,250,000	41.25%	6,187,500	2,062,500
2	韩东明	7,850,000	0	7,850,000	39.25%	5,887,500	1,962,500
3	青岛海博讯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15.00%	2,250,000	750,000
4	李青	400,000	0	400,000	2.00%	300,000	100,000
5	张晓林	250,000	0	250,000	1.25%	187,500	62,500
6	马永俊	250,000	0	250,000	1.25%	187,500	62,50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00%	15,000,000	5,0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相互关系说明：万力与韩东明系公司一致行动人，二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万力、韩东明分别持有海博讯达 50.00%的股权，万力任监事，韩东明任执行董事兼经理，万力与韩东明为海博讯达的共同控制人。除上述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自然人股东万力、韩东明合计持有 16,100,000 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80.50%；二人通过海博讯达间接控制公司 15.00%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95.50%的股份。万力、韩东明于 2013 年 10 月 8 日达成一致行动人协议，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并以万力的意见为准。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6 年。万力、韩东明于 2018 年 4 月出具承诺：在海博科技挂牌期间，承诺如下：万力、韩东明 2013 年 10 月 8 日签订的关于山东海博科技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续签一致行动协议；本人保证在海博科技和海博讯达的实际控制人地位不变。万力、韩东明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续签成一致行动人协议，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并以万力的意见为准。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10 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万力担任公司总经理、韩东明担任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2 月 5 日至今万力担任公司董事长，韩东明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两人能够共同控制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因此认定万力、韩东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配套执行。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2、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019,381.40			
应收票据		450,000.00		
应收账款		14,569,381.40		
应收款项融资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566,683.1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566,683.17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海博图灵软件有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山东海博科技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2 日